

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

框架协议编号：GS-KJXY-202501246229000001

征集人：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入围供应商：临夏州富阳印刷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广河县卫生健康局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S-KCHT-2025-714795

甲方：广河县卫生健康局

乙方：临夏州富阳印刷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6964.75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陆拾肆元柒角伍分

合同备案号: 2025KJYBA0003

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型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印刷服务	产品	其他印刷服务, 无, 无, 印刷服务	106	39.0000	4134.00
2	印刷服务	产品	其他印刷服务, 无, 无, 印刷服务	50	24.7000	1235.00
3	印刷服务	产品	其他印刷服务, 无, 无, 印刷服务	500	0.4745	237.25
4	印刷服务	产品	其他印刷服务, 无, 无, 印刷服务	1,000	0.2470	247.00
5	印刷服务	产品	其他印刷服务, 无, 无, 印刷服务	2,000	0.2470	494.00
6	印刷服务	产品	其他印刷服务, 无, 无, 印刷服务	1,000	0.2470	247.00
7	印刷服务	产品	其他印刷服务, 无, 无, 印刷服务	1,500	0.2470	370.50

合计

(大写)：陆仟玖佰陆拾肆元柒角伍分 (小写)：¥6964.75元

备注：资料汇编106本，便笺头1000张，公函头2000张，党组文头500张，党组便笺头1000张，收文处理单1500张，疫苗接种证（正副本）50份

二、服务时间、地点

1.服务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

2.服务地点：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广河县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广河县广河县城关镇河北街15号。

三、验收标准

1.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

2.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组织验收，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四、付款期限

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五、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责任：乙方交付的印刷品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同意接受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印刷费；不同意接受的，应负责重新印刷，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完成工作后，乙方应当将原稿及相关文本归还甲方，不得私自留存。2、甲方违约责任：甲方不能按期交付原稿或者不能在约定时间交付校对样稿等造成乙方延期的，除交付工作成果的时间得以顺延外，甲方应当偿付乙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六、解决纠纷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任意一方发起纠纷处理流程，由征集人进行协调。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

七、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甲方(公章)：

甲方负责人: 马维华

甲方单位名称: 广河县卫生健康局

联系电话: 0930-5622195

单位地址: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广河县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广河县广河县城关镇河北街15号

2025年06月20日

乙方(公章):

乙方负责人: 马进博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广河县支行

银行账号: 27345101040039745

联系电话: 13884025281

单位地址: 甘肃省临夏州广河县城关镇人大家属楼商铺

2025年06月20日